

安徽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

皖管办〔2015〕85号

关于公布 2015-2016 年度省直机关第二批 公务车辆定点租赁服务公司的通知

省直各单位：

按照《安徽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总体方案》和《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要求，为保障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省直机关公务出行需要，通过政府采购，现确定安徽省交通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安徽省合肥汽车客运有限公司、合肥客运旅游汽车有限公司、大昌行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安徽省友谊外事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5 家汽车租赁单位为 2015-2016 年度省直机关第二批公务车辆定点租赁服务公司。

附件：第二批公务车辆定点租赁服务公司信息表

安徽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年9月17日

附件

第二批公务用车定点租赁服务公司信息表

定点租赁服务公司	租赁服务范围	租赁服务价格 统一折扣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安徽省交通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合肥市内 合肥市外	中标费率:85% (合肥市内、市 外)	唐旭东	0551-64295153 13505511200
安徽省合肥汽车客运有限公司	合肥市内 合肥市外	中标费率:94% (合肥市内) 中标费率:85% (合肥市外)	何琛	0551-63475535 15395016001
合肥客运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合肥市内 合肥市外	中标费率:65% (合肥市内) 中标费率:78% (合肥市外)	彭博群	0551-64291661 15156039575
大昌行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合肥市内	中标费率:70%	彭云云	0551-63456699 13865970461
安徽省友谊外事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合肥市内	中标费率:70%	张志华	0551-63434588 15555158555

说明:租赁服务价格=招标采购价格×中标费率,省直单位也可与定点租赁服务公司在最高限价下协商价格并签订合同。招标采购价格见皖管办[2015]81号文件。

安徽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安徽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5年9月18日印发
